



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58

2016 年 12 月 6 日大会决议

[根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71/502)通过]

71/108. 美属萨摩亚问题

大会，

审议了美属萨摩亚问题，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2016 年报告中有关美属萨摩亚的章节，¹

表示注意到秘书处编写的关于美属萨摩亚的工作文件² 和其他有关资料，

确认只要是按照美属萨摩亚人民自由明确表达的意愿并符合大会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号、1960 年 12 月 15 日第 1541 (XV)号决议和大会其他决议明确规定的原则，实现领土自决的所有备选方案均为有效，

表示关切在《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³ 通过 56 年之后仍有 17 个非自治领土存在，包括美属萨摩亚，

意识到必须继续有效执行《宣言》，同时考虑到联合国制定的在 2020 年之前铲除殖民主义的目标及第二个⁴ 和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71/23)，第十章。

² A/AC.109/2016/1。

³ 第 1514 (XV)号决议。

⁴ A/56/61，附件。



确认美属萨摩亚的特点和人民的期望要求对自决选择方案采取灵活、切实和创新做法，而不论领土面积、地理位置、人口数目或自然资源如何，

深信领土未来政治地位的发展应继续依循其人民的愿望和期望，全民投票、自由公平的选举和其他形式的民众协商在确定人民愿望和期望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知悉关于给予领土立法机构议会推翻总督否决权的权力的提议在 2014 年 11 月 4 日举行的全面投票中遭到反对，欢迎在领土内开启了关于前进道路的讨论，

关切管理国为自身利益使用和开发非自治领土的自然资源，将这些领土用作避税地，损害世界经济，以及管理国违背这些领土人民利益和第 1514 (XV)号决议的任何经济活动的后果，

深信确定领土地位的任何谈判必须在联合国主持下，在美属萨摩亚人民积极投入和参与的情况下逐一进行，而且应确定非自治领土人民对其自决权的看法，

注意到非自治领土继续在地方和区域一级开展合作，包括参加区域组织的工作，

意识到为使特别委员会更加了解美属萨摩亚人民的政治地位并有效执行任务，管理国必须将领土人民的愿望和期望告知特别委员会，特别委员会也可通过其他适当途径，包括通过领土代表获得有关情报，

意识到美属萨摩亚的民选和委任代表参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对美属萨摩亚和特别委员会都有重要意义，

确认特别委员会需要确保联合国有关机构积极开展宣传运动，在逐案基础上协助美属萨摩亚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更好地了解各种自决备选方案，

意识到在这方面，在加勒比和太平洋区域以及在总部举行的有非自治领土代表积极参与的区域讨论会为特别委员会执行任务提供了有用工具，在加勒比和太平洋区域轮流召开的讨论会所具有的区域性质对联合国查明有关领土政治地位的方案来说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

欣见特别委员会于 2016 年 5 月 31 至 6 月 2 日由尼加拉瓜政府主办在马那瓜举行太平洋区域讨论会，认为这是一次意义重大和前瞻性的活动，使与会者能够评估非殖民化进程的进展情况，审查特别委员会现有的工作方法并延续执行这项历史性任务的势头，

确认特别委员会报告⁵所附这次讨论会通过的结论和建议的重要性，其中概述了讨论会的讨论结果，特别是在大会宣布 2011-2020 年为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的背景下非殖民化进程的前进方向，⁶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为一些领土的发展作出的贡献，尤其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粮食计划署，以及诸如加勒比开发银行、加勒比共同体、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太平洋岛屿论坛等区域机构和太平洋区域组织理事会各机构所作贡献，

意识到按照美国法律，内政部长对美属萨摩亚拥有行政管辖权，⁷

回顾美属萨摩亚总督代表在 2015 年 5 月 19 至 21 日于马那瓜举行的加勒比区域讨论会上发言指出，尽管领土享有很大程度的自治，但其目前的法律地位不合时代潮流，使领土面临超出其控制范围的局势，需要纠正，

又回顾美属萨摩亚总督代表在 2015 年加勒比区域讨论会上发言，表示关切领土权力继续来自于管理国总统和内政部，领土在联邦国会内没有代表，而且领土宪法需经管理国政府批准，

还回顾管理国的立场和美属萨摩亚代表在区域讨论会上的发言中邀请特别委员会向该领土派遣视察团，

肯定美属萨摩亚代表参加 2016 年太平洋区域讨论会，

意识到未来政治地位研究委员会于 2006 年完成工作并于 2007 年 1 月发表了载有建议的报告，美属萨摩亚宪法审查委员会得以设立，领土第四次制宪会议于 2010 年 6 月举行，

表示注意到美国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 2015 年 6 月 5 日和 10 月 2 日作出裁定，维持了美国哥伦比亚特区法院的一项裁决，该裁决驳回了一项寻求判决宣布美国宪法第 14 修正案的公民身份条款适用于美属萨摩亚的诉讼，还表示注意到美国最高法院尚未就 2016 年 2 月提出的调卷令申请作出裁定，

知悉领土政府在 2015 年加勒比区域讨论会等场合表示，某些联邦法律对领土实现可持续经济增长的能力产生了并继续产生不利影响，

⁵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71/23)。

⁶ 见第 65/119 号决议。

⁷ 美国国会，1929 年(48 U.S.C.Sec.1661, 45 Stat.1253)和经修正的 1951 年美利坚合众国内政部第 2657 号部长令。

意识到 2015 年 10 月美国通过了《第 114-61 号公法》，规定立即将美属萨摩亚过渡期各行业每小时最低工资逐步增加 0.40 美元，每三年的 9 月 30 日进一步提高最低工资，直至最低工资与美国持平，

又意识到 美属萨摩亚仍然是唯一一个从管理国获得领土政府运作所需财政援助的美属领土，

1. **重申** 美属萨摩亚人民根据《联合国宪章》和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大会第 1514 (XV) 号决议享有不可剥夺的自决权；

2. **又重申** 在美属萨摩亚非殖民化进程中，除自决原则外没有其他选择，自决也是相关人权公约承认的一项基本人权；

3. **还重申** 最终应由美属萨摩亚人民根据《宪章》、《宣言》和大会相关决议的有关规定自由决定自身未来的政治地位，为此促请管理国与领土政府和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合作，为领土制定政治教育方案，以帮助美属萨摩亚人民了解自己有权按照正当的政治地位方案、根据大会第 1541 (XV) 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及决定明确规定的原则实行自决；

4. **欣见** 领土政府为在政治地位、地方自治和自治等问题上取得进展而开展工作，以期在政治和经济上取得进展，还欣见 2016 年 4 月设立政治地位、宪法审查和联邦关系办公室；

5. **回顾** 领土政府表示，在美属萨摩亚人民行使自决权前，美属萨摩亚仍将在属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非自治领土名单之列；

6. **表示感谢** 美属萨摩亚总督 2015 年邀请特别委员会派视察团前往该领土，促请管理国依照领土政府的愿望为视察团提供便利，并请特别委员会主席为此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7. **请** 管理国依照《宪章》第七十三条(丑)款，协助领土推动公共认识方案的工作，并在这方面促请联合国有关组织应请求向领土提供协助；

8. **强调** 特别委员会必须获悉美属萨摩亚人民的见解和意愿，进一步了解他们的状况，包括美属萨摩亚与管理国之间的现有政治安排和宪政安排的性质和范围；

9. **促请** 管理国参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与之充分合作，以执行《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和《宣言》的条款，并告知特别委员会为促进美属萨摩亚的自治而执行《宪章》第七十三条(丑)款的情况，还鼓励管理国为前往领土的视察团和特派团提供便利；

10. **重申**管理国有责任根据《宪章》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并保存领土的文化特征，请管理国采取步骤，争取并有效利用一切可能的双边和多边援助，加强领土的经济；

11. **考虑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⁸ 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强调指出必须推动领土可持续经济和社会发展，为此促进持续、包容性、公平的经济增长，为所有人创造更多机会，减少不平等现象，提高基本生活水平，推动公平社会发展和包容，促进以可持续的方式统筹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特别支持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人的发展，同时面对新挑战和正在出现的挑战，促进生态系统的养护、再生、恢复和复原力，并强烈敦促管理国不采取任何不符合领土人民利益的非法、有害和非生产性活动，包括将领土用作避税地；

12. **请**领土和管理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和养护领土的环境，防止环境退化，并再次请有关专门机构监测领土内的环境状况，按照现有程序规则向领土提供援助；

13.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审查美属萨摩亚问题，并就此问题和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2016 年 12 月 6 日
第 53 次全体会议

⁸ 第 70/1 号决议。